

107 濁水溪因砂區疏濬土石計畫-收入部分

提貨協調會紀錄

- 一、 時間：108 年 04 月 10 日下午 04 時 00 分
- 二、 地點：本局管理課會議室
- 三、 出席人員：詳簽名冊
- 四、 會議結論：
 - 1. 本案因砂區本梯次預訂每標各 30,000 立方公尺，提貨期限為 18 工作天為原則，後續依工區現況調整辦理，請提貨廠商備妥足夠合法車輛進場提貨。
 - 2. 本梯次預定 108 年 04 月 18 日進場提貨，請於 04 月 18 日前完成繳交土石價款及報局辦理車籍作業。
 - 3. 招標公告及契約明定禁行路段仍請各公司提貨車輛注意勿通行。
 - 4. 若有天然因素或支出廠商工地現場因素等非屬收入廠商因素，本局將按實際作業情形調整。
- 五、 散會：16:30

「107濁水溪因砂區疏濬土石計畫」提貨協調會簽到

時間	108年04月10日		地點	管理課會議室
	下午04時00分			
主持人	蕭翔元		記錄	陳重任
出席人員	單位		職稱	簽名（請以正楷書寫，以利辨識）
	1	中港砂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		蔡明伯
	2			
	3			
	4	全谷砂石有限公司		廖俊宏
	5			
	6			
	7	益昌砂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		蔡嘉仁
	8			
	9			
	10	新恆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	王文郎
	11			
	12			
	13			
	14			
	15			
	16			
	17			
	18			